

目录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	2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火灾消防应急预案	3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制度	5
附件：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可流通设备清单	7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仪器设备院外单位借用制度	8
附件：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外借设备清单	8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仪器设备的损坏、丢失和赔偿制度	9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钥匙借用责任书	11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报请单	12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申请表	13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申请表	14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学生设备借用诚信档案	15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

- 一、 实验室是教学科研的重要基地，实验室的安全管理是实验工作正常进行的基本保证。实验室管理员及使用实验室的任课教师，必须按“四防”（防火、防盗、防破坏、防自然灾害事故）要求，做好安全管理工作。
- 二、 凡进入实验室工作、学习的人员，必须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不得擅自用实验室的仪器设备和安全设施，不准在实验室吸烟，不许乱扔废纸、杂物，不许携带水和食物进入实验区域。
- 三、 使用实验室的教师必须掌握本室的教学仪器性能和操作方法，并有责任监督使用者按操作规程操作。实验室管理员应定期检查仪器设备，保持仪器设备性能良好，对于不经常使用或长期不用的设备，应定期通电、保养。
- 四、 实验室内电气设备的安装和使用管理，必须符合安全用电管理规定，大功率教学仪器设备用电必须使用专线，严禁与照明线共用，谨防因超负荷用电着火。不准乱拉乱接电线，因实验需要拉接的临时线必须保障安全，用毕应立即撤除。
- 五、 实验室内不得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在实验过程中，不得使用明火，注意防火、防爆。消防器材放在明显的便于取用的地方，周围不得堆放杂物，严禁把消防器材移作它用。实验室管理员及使用实验室的任课教师应会使用灭火器材，严禁挪用、损毁实验室内的消防设施和器材。
- 六、 如遇火警，除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消防措施组织灭火外，应马上报警，同时向校保卫处报告。（保卫处电话：58909152）
- 七、 实验室门钥匙由实验室管理员管理，钥匙不得随便交给他人，严防丢失、配制。借用实验室钥匙，需签订《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钥匙借用责任书》。
- 八、 实验室使用结束后，注意关好门窗，断电，检查实验室内仪器设备是否完好，确保实验室内没有异常，方可离开。节假日前实验室管理人员应进行安全检查，并作好记录。
- 九、 因保管不当、违章操作、工作失职等造成安全事故的，应追究实验室管理员、使用实验室的教师和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新闻与传播实验室

二零一二年一月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火灾消防应急预案

一、成立消防安全应急指挥小组，负责火灾现场指挥。

组长：刘徐州

组员：杨明、王占芳

疏散引导员：杨明、王占芳

应急报警员：杨明、王占芳

火灾扑救员：杨明、王占芳

二、各人员职责

1. 组长职责：指挥协调各工作小组和义务消防队开展工作，迅速引导人员疏散，及时控制和扑救初起火灾；协调配合公安消防队开展灭火救援行动。

2. 疏散引导员职责：及时组织火情现场人员，应用衣服堵住口鼻，弯下腰，以最低的姿势迅速撤离火灾地点，并应及时将伤害、伤亡情况及时上报上级应急救援小组。

3. 应急报警员职责：应立即向医院消防控制中心和保卫处报警，根据火情可直接报“119”。

4. 火灾扑救员职责：带领现场人员选用正确的灭火方法，火势危及电器设备时要切断电源，听到报警后所有人员要积极参加扑救。在保证人员安全的情况下，及时有效的保护或者转移检验仪器。

三、火灾处置程序

1. 断电并报警：第一发现火情人员或得知火情的人员应立即切断电源并报 119 火警电话。报警要求（说明失火的单位名称和具体地址、起火点的位置、起火物品名称、火情大小、火灾现场有没有危险品、报警人姓名和电话号码）；并通知保卫处。

2. 疏散：所有工作人员应“避开火源，就近疏散，统一组织，有条不紊”，紧急疏散患者。不得在楼道内拥挤、围观。

3. 扑救：所有应急人员接到通知后要立即到达现场。集中现有灭火器和人员积极扑救，尽量消灭或控制火势扩大。在应急抢救过程中，本着“救人先于救物”的原则下进行。参与抢救的人员要勇敢、机智、沉着，做到紧张有序，一切行动听从指挥，有问题要及时上报指挥组。要迅速组织人员逃生，原则是“先救人，后救物”。消防车到来之后，要配合消防专业人员扑救或做好辅助工作。

4. 清点：处置结果后或在公安消防队到场后，及时清点人员和已疏散的

重要物资，查清有无人员被困于火场中以及有哪些重要物资需要疏散，并将情况及时告知组长。

四、 注意事项：

- 1．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 2．火灾第一发现人应判断原因，立即切断电源并报警。
- 3．火灾发生后应掌握的原则是先疏散再救火。
- 4．人是第一可宝贵的，在生命和财产之间，首先保全生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避免人员伤亡 。

新闻与传播实验室

二零一二年一月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制度

- 一、 教学活动期间，教师需使用实验室设备，应提前通知实验室管理人员，以便充电及设备检查。
- 二、 教学活动期间，学生借用设备时，必须在《设备借用登记簿》上登记。
- 三、 教学活动期间借用的设备，必须在下课后及时归还。
- 四、 本院学生在以下几种情况可以向实验室借用仪器设备：
 1. 需要完成教师布置的作业。
 2. 需要进行创作参加各种比赛。
 3. 需要配合学校或学院重大活动。
- 五、 本院学生向实验室借用设备，需携带学生证或一卡通，并持有任课教师或相关主管领导签字的《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学生借用申请表》。
- 六、 本院学生向实验室借用设备时，应当天借当天还，如有特殊需要应向实验室管理人员申请。如需续借，需重新办理借用手续。没有提出申请，无故延期归还设备者，将予以通报批评，并计入《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学生设备借用诚信档案》。诚信值低于一定分值者，将失去向实验室借用仪器设备的资格。
- 七、 本院学生向实验室借用的设备只能用于申请时的事由，不得做其他用途。如有违反，一经发现，实验室管理员将立即收回设备并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罚，同时进行通报批评，并计入《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学生设备借用诚信档案》。
- 八、 本院学生向实验室借用的设备未经实验室管理员同意，不得擅自转借其他同学。如果擅自借出，一经发现，实验室管理员将立即收回设备并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罚，同时进行通报批评，并计入《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学生设备借用诚信档案》。
- 九、 教师因教学或工作（非课堂教学时间）需要，向实验室借用仪器设备时，应填写《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教师借用申请表》，经主管领导签字后，到实验室办理借用手续。
- 十、 教师借用的仪器设备不应超过一学期。每学期末需将所借仪器设备归还给

实验室，以备检修。

十一、 教师借用的仪器设备，如需续借，需重新申请办理续借手续。

十二、 借用人和设备借用期间，需爱护设备，如有损坏或丢失，应立即通知实验室管理员，并按照《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的损坏、丢失赔偿制度》进行处理。

十三、 实验室管理员有责任和义务在仪器设备借出和归还时，对其进行全面检查。

十四、 实验室管理员有权拒绝不合理的借用，以保证实验教学的正常进行。

十五、 本实验室所有设备的借用时间均为周一早 8:00 至周五 17:00 之间。

十六、 本制度最终解释权归光明新闻传播学院所有。

二零一二年一月

附件：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可流通设备清单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可流通设备清单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摄影设备	Canon450D	1	格物楼 318
	CanonD100	1	格物楼 318
	Nikon40D	1	格物楼 318
	尼康相机 5700	2	格物楼 318
	尼康相机 5400	2	格物楼 318
	尼康相机 4300	2	格物楼 318
	SB800 闪光灯	8	格物楼 318
	爱国者照相机	30	格物楼 318
摄像设备	Sony HVR Z1C 高清摄像机	5	格物楼 318
	Sony HDR SR1 高清硬盘摄像机 DV	3	格物楼 318
	Sony SR82E 数码摄像机 DV	3	格物楼 318
三角架	SONY VCT-870RM	4	格物楼 318
	力拍 650	2	格物楼 318
	缔杰 TR-564 (承重 2Kg)	2	格物楼 318
	缔杰 A2540 (承重 12Kg)	2	格物楼 318
灯光设备	柔光灯	2	格物楼 318
	柔光罩	2	厚德楼 318
采访设备	有线话筒	4	格物楼 318
	无线手持话筒	2	格物楼 318
	爱国者录音笔	5	格物楼 318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仪器设备院外单位借用制度

- 一、 校内单位因教学、科研活动借用实验室单件设备，如摄像机、照相机及其配套附件，需填写《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申请表》，并经主管院长签字后，方可到实验室办理借用手续，不收取费用。
- 二、 在设备的使用过程中，如出现损坏、丢失等情况，借用单位应照价赔偿新闻传播实验室。
- 三、 本实验室所有设备的借用时间均为周一早 8:00 至周五 17:00 之间。
- 四、 本规定由光明新闻传播学院新闻传播实验室负责解释。本规定自制订之日起执行。

二零一二年一月

附件：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外借设备清单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外借设备清单

设备类别	设备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摄像设备	Sony HVR Z1C 高清摄像机	3	格物楼 318
	Sony HDR SR1 高清硬盘摄像机 DV	1	格物楼 318
三角架	SONY VCT-870RM	2	格物楼 318
采访设备	有线话筒	2	格物楼 318
	无线手持话筒	2	格物楼 318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仪器设备的损坏、丢失和赔偿制度

- 一、 当出现实验室设备损坏或丢失的情况时，责任人需对事故状况做出书面说明。
- 二、 对于损坏或丢失的仪器设备，实验室负责人根据情节轻重给出处理意见：
 1. 损坏、遗失零配件的，应购买同品牌同型号配件予以赔偿。
 2. 局部损坏可以修复的，应由借用人自费修复。修复后质量显著下降的，应购买同型号设备予以赔偿。
 3. 借用的仪器设备，如果丢失需同型号赔偿。但是若该款机器已停产，且无法购买到状况良好的二手设备时，则由实验室指定购买参数、档次相当的新款机器进行赔偿。
- 三、 实验室负责人根据第二条的规定对损坏、丢失设备的责任人提出处理意见，并第一时间填写《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报请单》，向院领导请示处理：
 1. 损坏或丢失的资产原值在 1000 元以下（含 1000 元）的，报请主管院长审批，并抄送院长。
 2. 损坏或丢失的资产原值在 1000 元以上的，报请主管院长和院长审批。
- 四、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设备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 五、 本制度最终解释权归光明新闻传播学院所有。

二零一二年一月

附录：中国政法大学仪器设备管理办法——第八章 仪器设备的损坏、丢失和赔偿

第五十二条 仪器设备损坏或丢失，要及时责成当事人出具仪器设备损坏或丢失报告，所在单位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一）凡属非责任事故，要分析事故成因，改进工作，防止再次发生。

（二）凡属责任事故的，当事人要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三）遇不测事故（失窃、失火、破坏或人身伤亡等），除立即组织抢救外，要保护好现场，并报保卫处调查处理。

第五十三条 因个人原因造成损坏、丢失的按《中国政法大学仪器设备损坏、丢失赔偿处理办法》进行处理。赔偿费的收入应作为修理或补充仪器设备的经费。在计算经济赔偿时可考虑下列情况：

（一）损坏、遗失零配件的，只计算零配件的损失价值

（二）局部损坏可以修复的，只计算修理费。损坏后质量显著下降，但仍能使用的，应按其质量下降程度酌情计算损失价值。

（三）损坏、遗失的仪器设备一般可按新旧程度合理折旧。

第五十四条 资产管理处对被证明丢失、被盗无法追回的仪器设备和由于意外灾害或突发事件受到严重损坏无修复价值的仪器设备准予报损。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钥匙借用责任书

为了在非工作时间能够使用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特向实验室管理教师申请借用_____实验室钥匙一把,郑重承诺如下:

- 1. 借用的实验室钥匙未征得实验室管理员同意,不转交给他人。
- 2. 在使用实验室过程中若设备出现故障或丢失,第一时间通知实验室管理员。
- 3. 自觉维护实验室干净整洁,督促在实验室的同学不乱丢垃圾,周末定期组织人员打扫实验室。
- 4. 保证不配制手中的钥匙。
- 5. 如在借用钥匙期间发生失火、失盗或仪器损毁等重大事故,有本人承担。

如果违反了以上的承诺,引发相关损失,我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承诺人:

日期:

申请人		联系电话	
借用时间		归还时间	
主管领导审批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实验室报请单

时 间		报 请 人	
标 题			
主 送		抄 送	
请示内容 (可附件说明)			
领导批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办理结果			

经办人：

份数：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申请表

申请人		联系电话	
借用时间		归还时间	
申请事由			
申请设备名称、 型号、数量			
指导老师意见	指导教师： 年 月 日		
实验室负责人 审核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审批 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归还日期	设备已于 年 月 日归还，归还时： 1、设备完好。 2、设备损坏，在备注栏填写损坏情况说明。		
备注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仪器设备借用申请表

申请人		联系方式	
借用时间		归还时间	
申请事由			
申请设备名称、 型号、数量			
实验室负责人 审核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审批 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归还日期	设备已于 年 月 日归还，归还时： 1、设备完好。 2、设备损坏，在备注栏填写损坏情况说明。		
备注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学生设备借用诚信档案

学号	姓名	诚信值 (5分)	扣分次数	扣 分	理由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